

有关中银香港在实施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 于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后的服务安排的最新通知

配合香港交易所于2024年9月23日（「生效日」）开始实施有关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在恶劣天气下维持正常运作的新安排（「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中银香港（「本行」）已于2024年8月19日发布「有关中银香港在实施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于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后的服务安排通知」，现就上述通知附件一内有关「一般银行授信及贷款（保单/股票/基金/定期存款抵押）定期贷款到期」于恶劣天气下的服务安排作出下列修正描述，上述通知的其余部分则维持不变。

股票相关授信/贷款服务		
产品/服务类别	本行于恶劣天气下的服务安排（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生效前）	本行于恶劣天气下的服务安排（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生效起）
4. 一般银行授信及贷款（保单/股票/基金/定期存款抵押）定期贷款到期	系统自动为当日到期之贷款自动延期至下一个营业日。到期日维持不变	与恶劣天气下维持交易生效前的安排相同。

如有任何查询，请致电本行个人客户服务热线（852）3988 2388 或通过手机银行在线客服查询。

如本通知的中、英文版本有歧义，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谨启
2024年9月20日